

明溪县公安局文件

明公综〔2025〕3号

明溪县公安局关于印发《2025 年全县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室（中心）、所、队，驻局纪检监察组：

现将《2025 年全县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明溪县公安局

2025 年 1 月 10 日

2025 年全县春运道路交通 安全管理工作方案

2025 年春运从 1 月 14 日开始至 2 月 22 日结束,为期 40 天。为全力做好 2025 年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给广大群众平安返乡、欢度春节、安全返程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现根据公安部、省委省政府、省公安厅、市委、市政府、市公安局和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围绕打造“平安春运、便捷春运、温馨春运”,持续推进全县岁末年初道路交通事故预防“百日攻坚”和“防范化解矛盾纠纷、维护交通安全稳定”专项行动,全力抓好岁末年初交通事故预防工作十条硬措施落实,努力实现“三个不发生三项指数下降”工作目标,即:不发生较大及以上道路交通事故,不发生长时间、大范围的交通拥堵,不发生因民警辅警执勤执法引起的伤亡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道路交通事故起数、事故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同比下降。

二、组织领导

县局成立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郭林峰任组长,交警大队大队长张绍坤任副组长,

县局督察大队、指挥情报中心、交警大队、治安大队和政工等部门为成员单位；下设办公室（简称“春运办”），挂靠交警大队，张绍坤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组织实施，确保春运工作目标圆满实现。

三、工作重点

（一）重点路段：普通国省道易拥堵、易发事故路段，穿镇（村）主干公路、农村集会、通寺道路、景区周边、急弯陡坡、临水临崖、平交路口和在建道路等事故多发易发路段，高速连接段及下高速后进入混合交通路段，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

（二）重点时段：春运前学生、务工人员集中返乡阶段，春节前大流量返乡、出游阶段，春节假期探亲、旅游及返程高峰阶段，元宵节前后返程小高峰阶段，集市、庙会及雨雾冰雪等恶劣天气期间。

（三）重点车辆：“两客一危一货”、6座以上小客车（特别是面包车、商务车等车辆）、“营转非”大客车、三轮车、二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等。

（四）重点违法：酒醉驾、“三超一疲劳”、违法载人、不戴安全头盔、分心驾驶、无牌无证等易发生事故的交通违法行为。

四、工作措施

（一）聚焦分析研判，在精细化管理上发力

1.强化春运分析研判。受宏观经济政策调整、春节假期延长等因素影响，今年春运期间跨区域人员流动量有望创历史新高；

汽车补贴优惠政策持续推出，汽车保有量不断增加，自驾出行比例将进一步提高；能源物资、民生物资需求旺盛，学生流、务工流、返乡流叠加，客货混行更加突出；我县多为高海拔山区，受区域性、阶段性低温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不利因素影响的概率高，道路保通保畅保安全任务繁重。各所队要在春运启动前摸清辖区流动人口、旅游住宿、铁路列车、公路客运大数据以及辖区民俗、大型活动等情况，为春运开展做足准备。近三年春运期间我县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总体上分析主要呈现几个特点：**一是**明溪城区（雪峰镇、城关乡）交通警情最多，其次是瀚仙镇、盖洋镇。占比分别为 82.05%、5.18%和 3.53%；**二是**涉及摩托车的亡人事故占比较高；**三是不**按规定让行、事故酒驾引发的交通事故占比较高。**四是**红豆杉路（过境路）、新大路、东方军路、上坊村等为事故多发、易发路段。

2.强化研判支撑勤务。各所队要根据前期准备工作数据，分阶段、分区域、分路段、分方向做细辖区道路交通态势分析，准确研判今年春运工作的新形势新特点，为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决策提供支撑，为辖区路面勤务部门和一线执勤警力提供精准的预报预测。春运期间特别是春节、元宵等重要节点，要深化“未堵先疏”研判指挥模式，精准预警、精细管控、提高路网使用率和畅通度。结合春运群众出行特点，提前研判易堵路段，完善“一点一预案”“一路一方案”等措施，强化相邻单位实时联动机制，责任分解到位、明确到人，确保做到上下联动、左右联通。深化

运用互联网和大数据平台实时交通流量监控，准确掌握路面通行情况及缓行态势，根据预警阈值调整路面警力部署及交通组织措施，分级管控疏导、交通导航信息诱导，进一步引导交通流，均衡路网流量。

（二）聚焦风险隐患，在排查治理上发力

3.排治人的风险。立即部署辖区客运企业排查参加春运的客运车辆，督促限期上报参加春运车辆及驾驶人基本信息，1月14日前，交警大队要将排查的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及车况不良等不符合运行条件的大中型客运车辆和逾期未审验、逾期未换证、驾驶证注销、记满12分以及存在影响安全驾驶疾病隐患的A、B类驾驶人名单通报客运企业，督促企业将安全隐患立即整改到位，并将审查结果抄送同级应急、交通运输部门。加强对参与春运的客运驾驶人开展见面教育培训、对今年以来有多次严重违法记录的重点车辆驾驶人开展见面警示提示，严禁不符合要求驾驶人参加春运。持续推进涉毒人员和严重精神障碍人员驾驶证清理，防止不合格的驾驶人上路行驶。对领证时间不足一年的驾驶人开展一轮个性化安全行车提示、警示宣传，防范新训驾驶人行车安全风险。

4.排治车的风险。春运启动前，要会同企业主管部门对“两客一危一货”车辆安全技术状况开展全面排查，对“营转非”、车辆使用性质与营运资质不一致的大客车，要通过电话、短信及与车主见面等方式，告知严禁从事非法营运活动；对危化品运输车，

重点检查液体危险货物罐车是否加装紧急切断装置，驾驶人、押运员是否会正确操作紧急切断装置；对公路客车、旅游客车，重点检查安全带是否配备齐全、有无配备灭火器、是否具有限速功能或装备限速装置等安全设施。要持续落实面包车“三见三查三知两同步”综合治理机制，排查治理面包车脱检、非法改装、安全带缺失等安全风险。要协调交通、市场监管等部门对机动车租赁市场开展一次检查，督促租赁公司规范经营，取缔“黑租赁”，严格核实租车人驾驶资格，坚决杜绝将车辆出租给无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

5.排治路的风险。要会同道路主管部门对2024年以来发生亡人交通事故的道路安全隐患治理情况进行“回头看”，对辖区流量集中路段、事故多发路段、恶劣天气多发路段隐患，特别要针对施工路段、桥梁隧道、国省道平交路口、穿村过镇的低等级国省道路段（防范横穿肇事风险）、急弯陡坡、临水临崖以及旅游景区周边通行集中路段，开展新一轮排查整治，建立隐患清单，提出治理建议，集中向属地党委政府报告、向相关部门通报，推动及时治理、消除隐患。春运开始前不能整治整改完成的，要采取临时性防护措施。对虽达不到隐患标准但警情多发路段，实施优化提升改造。继续治理右转“盲区”隐患，对涉及货车亡人事故或货车通行流量大的路口路段，推进货车专用道建设，实行货车居中行驶（单向两车道的，货车居左通行），右转“盲区”等标志标线和警示装置、信号灯能设尽设。会同有关部门集中开展路面

隐患大排查工作，重点组织排查易结冰、易积水、团雾多发、事故多发路段，通行营运客车、校车的农村公路，临水临崖、急弯陡坡、长下坡、隧道等路段安全隐患及三级以下不符合安全通行条件的山区公路是否设置客车夜间禁止通行标志牌等。要充分利用学校放假的窗口期，联合教育部门进一步优化学校门口交通组织、加装硬质隔离设施，切实强化校园周边风险防控。要依托道安平台，推动治理城乡通道隐患，在连接城区与乡村的过渡路段，由远至近逐级设置“村庄”、事故易发路段等警示标志辅以“已出城”“将入乡”“慎驾驶”的文字提示标志，使驾驶人提前做好出城进乡的心理准备，及时采取措施应对道路交通条件变化。要提请道路主管部门督促辖区占道施工企业在春运前停止占道施工，对确实无法在春运前完成占道施工的，要最大限度还路于车，加强占道施工提示、安全防护、夜间照明、现场指挥引导。

6.排治企的风险。全面排查辖区“两客一危一货”重点企业所属车辆交通违法和事故情况，运输企业存在高风险隐患的，要联合进行约谈督办；运输企业和驾驶人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要依法依规推送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施联合惩戒。春运前，要依托重点运输企业风险评价体系，对非本辖区管辖的企业必须移交到位，健全与有关部门信息共享机制，定期通报企业风险评价情况，推动加强重点企业安全协同监管；要会同交通运输、应急、文旅部门深入辖区“两客一危一货”运输企业及客运场站，指导企业开展客运驾驶人警示谈话、安全教育及应急处置培训和落

实车辆安全检查、动态监管制度，切实提升重点车辆和驾驶人风险防控能力，督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对岁末年初上级部门暗访指导中发现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确保发现的问题隐患风险在春运前整改到位。

（三）聚焦突出违法，在执法管控上发力

7.守牢重要节点。1月14日起，全面启动交警执法站，设置临时执勤点，并依托执法站和执勤点设置春运交通执法服务站。充分发挥交警执法站和执勤点的作用，结合辖区春运道路交通特点，加强对重点车辆、时段的管控，严把进出城、上下高速和交通主干道关键节点，严格检查“两客一危一货”和6座以上小客车（重点是面包车、商务车等车辆）、“营转非”大客车、摩托车等重点车辆做到逢疑必查，严查酒醉驾、“三超一疲劳”、违法载人等重点违法行为，加强“一盔一带”查纠劝导提醒，并做好检查记录，严把进出城、上下高速和交通主干道关键节点。

8.盯紧突出违法。紧紧围绕重点区域和重点车型，紧盯交通违法高发多发时段，城市要突出餐饮娱乐场所周边等重点道路和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严查酒驾醉驾、飙车炸街等违法犯罪行为。普通公路国省道要严查“三超一疲劳”、强超强会、违法停车、违法载人等重点违法行为。农村地区、城乡结合部、工业区要严查酒驾醉驾、农村“两违”、无牌无证、未戴头盔、二轮车超员、学生骑乘摩托车、电动车违法等行为。春运期间实现货车超限超载、疲劳驾驶、6座以上小客车超员载客、酒驾醉驾、非载

客车辆违法载人、不系安全带、不戴头盔等违法查处数量要同比上升。要强化对非法运输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运输车辆的监管，交警部门要配合治安部门强化路面执法检查，发现无证运输危化品的，要及时移交治安部门依法处理。

9.提升农村防控。要按照“全警管交通”要求，深入贯彻国务院安委办《关于切实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和市局下发《进一步加强农村公安派出所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健全农村交通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发挥好农村中队、农村派出所作用，在赶圩集市、节日、民俗活动等重要时间节点，及时劝导查纠酒驾醉驾、无证驾驶、超员载客、违法载人和“一盔一带”等违法行为，严防群死群伤事故。要统筹警力组成执法小分队，落实所队联勤制度，支援辖区春运执法服务站，并在未设农村中队的农村地区加强流动检查。发动“两站两员”、“一村一辅警”、路长、“网格员”等力量加强劝导提示，及时查纠易肇事肇祸交通违法行为。

10.开展统一行动。春运期间，要在春运启动日（1月14日）、小年（1月23日）、春节（1月27日晚至2月5日凌晨）、元宵节（2月11日至13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好全省统一行动，开展好“逢6”全市统一行动，继续落实好每周末夜查和波次“治安复杂区域集中清查整治”等统一行动，依托“天天查时时盯”打击酒醉驾工作机制，重点查处酒醉驾，同步严查其他重点交通违法。

11.提升查缉效能。强化安全防控体系应用，加强交警大队交通指挥室和东片、西片警区综合指挥室（农村中心所）力量，紧盯部交管局和厅交警总队、市局交警支队研判的“两客一危一货”、面包车等重点隐患车辆，对重点路段、时段重点违法进行研判布控，通过调度指挥查缉、动态预警拦截、“云哨”提醒等方式实施管控，提升公路交通安全防控体系应用水平和精准查缉效能。落实酒醉驾“一车多查”，融合轻微违法纠违和宣传提示，促进一次执法达到多重效果。

（四）聚焦应急处置，在协同共管上发力

12.实时监测预警处置。要借助各级党委政府、各有关部门高度重视春运工作的有利契机，推动健全完善公路突发险情“监测预警、指挥调度、应急处置”机制，加强与交通运输、消防、气象、卫健、清障救援等部门联动协作，强化“5+N”联勤协作、“一路多方”、毗邻警务协作机制运行，实时监测交通天气和流量变化，强化动态分析，重点强化春运期间恶劣天气预警研判，一旦发生低温冰雪天气，迅速启动相应等级应急预案，及时发布预警提示警示，整合多方资源力量，确保应急机制响应及时高效。对大交通流、交通事故等导致的拥堵做到及时预警、主动干预、高效处置。恶劣天气期间，对确实不具备安全行车条件的，要果断采取交通管制措施，协调交通运输部门督促客运企业暂停发往或途经恶劣天气地区的班线。

13.强化科学疏堵保畅。要进一步分析研判近三年以来的春

运道路通行情况，提前梳理大型活动区域、人员密集场所、国省道、景区景点周边道路易堵点段，优化完善“一点一预案”“一路一方案”交通疏导和分流绕行方案，密切监测道路流量变化，加强现场和周边道路交通指挥疏导。要加强“高地”、相邻交警等部门之间的联勤联动，落实市际、县际道路管控联勤联动机制，盯紧易拥堵主要道路，协同做好交通应急疏导管控分流，做到相互配合、相互支持，深化运用互联网和大数据平台，实时感知道路流量变化，通过“声屏网报端”渠道，用好交管“12123”APP、地图导航、云哨系统、道路沿线LED屏、交通广播、短信微信等即时通讯平台，精准引导错峰出行、绕道通行；根据道路交通流量变化情况，科学调整勤务部署，实时采取近端疏导、远端分流等措施，合理调控交通流，严防出现长时间、长距离、大范围拥堵。

14.加强部门协同作战。要加强与交通运输、消防、卫健、保险等部门协同配合，建立健全联动协作机制，高效组织事故现场救援、清障。要完善警保联动机制，协调保险行业增设交通事故快处快赔服务点，落实快处快赔措施要加强与文旅部门沟通，强化热门景区及周边道路疏导管控。要配合相关部门进一步优化客运站、火车站等枢纽场站周边交通组织，加强客流高峰时段指挥疏导，确保路面畅通。

（五）聚焦文明交通，在宣传服务上发力

15.分波次开展交通诱导服务。1月12日前，要策划好春运通气会、“两公布一提示”等，通过报纸、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

率先发力，加强春运高峰期和恶劣天气的出行引导，及时发布主干道路天气影响和通行状况，提示群众尽量绕开易拥堵路段和时段，错峰出行，规避午后、下半夜、凌晨等易疲劳时段出行。同时，要与高德等地图导航进行深度融合，开展公路隐患点段、易堵路段的警示提示和大型活动周边交通导流、线下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要动员交通安全劝导员、社区网格员、村居干部等基层交通安全综治力量，在农村集市，根据各地农村群众节前集中购置年货等出行特点，通过送交通安全宣传平安福、剪纸、春联等百姓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宣传。

16.精准开展分众预警提示。针对学生群体，联合教育部门通过“一封信”“一堂课”等形式，结合中小学学生等不同出行需求和年龄特点，开展寒假期间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针对“两客一危一货”“网约车”“七座以上客车”等重点驾驶人，联合交通运输部门，通过12123短信提示、“面对面”教育等方式，开展酒驾、“三超一疲劳”、安全带、预防二次事故等交通安全宣传提示；针对社区居民，联合应急部门和治安等警种以及“网红”等群体，利用各级各类微信群，制作春运期间典型违法事故案例及出行提示短视频，开展“广而告之”式交通安全预警提示。

17.用心讲好明警故事。要结合全国春运“情满旅途”“春暖农民工”以及我省“温暖回家路”“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等工作安排，依托交警执法站点、临时执勤点设立爱心驿站，为过往群众提供指路、饮水、急救药品等服务。要广泛深入报道在条件艰苦、车

流量大、交通压力大岗位的基层民警、辅警“舍小家、爱大家”的为民情怀和一线发生的人性化执法、温暖返乡路的感人故事，强化明警正能量宣传；同时，要加强舆情监测导控，严格落实舆论处置“三同步”要求，树立明溪公安良好形象。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强化组织部署。要认清宏观经济政策调整、春节假期延长等因素影响后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主动应变、精准施策，细化工作方案，明确措施要求，责任到岗到人，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全力保障春运道路安全畅通。

（二）热情服务，规范执勤执法。要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按照宽严相济、过罚适当原则，对严重违法依法严查，对轻微违法以教育、警告为主。要关注驾驶人特别是货车、网约车驾驶人心态，讲究执法方式方法，慎用各类强制措施，坚决杜绝过度执法、粗暴执法，防范执法不当引发负面舆情。要主动提供便民服务，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托交警执法站点设立爱心驿站，对求助的群众全力提供服务和帮助，对不属于公安职责范围的，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予以解决。

（三）做好防护，落实暖警措施。要聚焦一线民辅警安全防护短板弱项，落实好路面设点执勤、查处交通违法行为以及在夜间、雨雪雾天等恶劣条件下执勤执法的安全防护。要全面落实暖警爱警政策，关心关爱民警辅警身心健康，用心做好后勤保障服务，

科学组织勤务、合理安排值班备勤，尽可能让民辅警轮休、与家人团聚，确保广大民辅警始终保持充沛的体力精力和良好的精神状态。

（四）落实制度，强化值班备勤。春运期间，要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备勤制度，确保遇有重大或紧急突发事件时能快速反应、快速处置。要确定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工作，遇有重大、紧急事件，要第一时间上报，坚决杜绝发生迟报、漏报和瞒报等问题。对因工作不力导致辖区发生多车相撞事故或发生群死群伤恶性事故，发生大规模、长时间交通拥堵的，以及因执法不规范、处置不当引发负面舆情的，将倒查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